

滨海新区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职责信息表

序号	35.1
名称	外来入侵生物调查与防治
法定依据	2013年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技术推广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0号），第十一条 各级国家农业技术推广机构属于公共服务机构，履行下列公益性职责：（四）农业资源、森林资源、农业生态安全和农业投入品使用的监测服务； 中共天津市滨海新区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滨党编发〔2020〕28号文件
实施机构	滨海新区农业农村发展服务中心农业生态环境监测与农产品质量检测部
职责边界	无
运行流程	开展外来入侵生物种类、分布情况调查，将调查结果上报上级主管部门，开展外来入侵生物防治技术性、事务性工作。
运行要件	无
责任事项	对区域内外来入侵生物种类、分布情况进行调查，开展外来入侵生物防治技术试验示范，制定外来入侵生物防治技术措施，
监督方式	监督电话：65369084（工作时间） 来信来访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心商务区国泰大厦3509室